

讀經：

【路加福音 14:25~35】，

【路加福音 14:25 有極多的人和耶穌同行，他轉過來對他們說、】

【路加福音 14:26 人到我這裏來、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、妻子、兒女、弟兄、姐妹和自己的性命、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〔愛我勝過愛原文作恨〕】

【路加福音 14:27 凡不背着自己十字架跟從我的、也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】

【路加福音 14:28 你們那一個要蓋一座樓、不先坐下算計花費、能蓋成不能呢。】

【路加福音 14:29 恐怕安了地基、不能成功、看見的人都笑話他、】

【路加福音 14:30 說、這個人開了工、卻不能完工。】

【路加福音 14:31 或是一個王、出去和別的王打仗、豈不先坐下酌量、能用一萬兵、去敵那領二萬兵來攻打他的麼。】

【路加福音 14:32 若是不能、就趁敵人還遠的時候、派使者去求和息的條款。】

【路加福音 14:33 這樣、你們無論甚麼人、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、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】

【路加福音 14:34 鹽本是好的，鹽若失了味、可用甚麼叫它再鹹呢。】

【路加福音 14:35 或用在田裏、或堆在糞裏、都不合式，只好丟在外面。有耳可聽的、就應當聽。】

【腓立比書 3:8】，

【腓立比書 3:8 不但如此、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、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、看作糞土、為要得着基督。】

【希伯來書 11:24~26】。

【希伯來書 11:24 摩西因着信、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。】

【希伯來書 11:25 他寧可和 神的百姓同受苦害、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。】

【希伯來書 11:26 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、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，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。】

『跟從主的條件是厲害的』

- 1) 當『主耶穌』出來傳道的時候，【聖經】說當時有非常多的人，跟從『祂』一同行走。
- 2) 今天情形也是一樣，有非常多的人跟從『主耶穌』，稱為是門徒的人。
- 3) 當初『主耶穌』對於跟從者說，【路加福音 14:26】『人若不恨自己的父母、妻子、兒女、弟兄、姊妹、和自己的性命，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』
【路加福音 14:26 人到我這裏來、若不愛我勝過愛自己的父母、妻子、兒女、弟兄、姐妹和自己的性命、就不能作我的門徒。〔愛我勝過愛原文作恨〕】
- 4) 然而父母、妻子、兒女、弟兄、姊妹、和自己的性命，都是我們最親愛的人，都是我們的骨肉之親。
- 5) 但『主耶穌』的要求是，你們要愛『主』到一個地步，對於你們原本所愛的人要有一個態度，不只是不愛，而是恨。
- 6) 天呀！不只是恨自己的骨肉之親，還要恨自己的性命。
- 7) 這一件事，按著我們人來說，是沒有辦法想像和辦得到的。
- 8) 但這的的確確是『主耶穌』的要求。

『來自於『神』的要求，『神』也會來幫助願意回應祂要求的人』

- 1) 凡『神』發起在我們裡面的羨慕，『神』就必定成全這一個。
- 2) 『神』在我們裡面向我們有所要(建造的)的，『神』就一定有法子來答應我們的要(建造的)。
- 3) 凡是我們願意照著『神』的旨意來要(建造的)什麼，『神』就要在我們身上，或在

我們的環境裡，或在各樣事情上，來替我們預備。

4) 在【**新約**】時代中，什麼時候『神』給人命令要人去行時，什麼時候『神』就定規給人力量叫人能行，叫人能答應。

5) 這就是說當我們看見『神』的要求是那樣難，那樣不可能，就連自己的性命也要恨惡時，我們認為這絕對是不能達到時，現在我們可以放心。

6) 我們一定要明瞭，無論這一個要求是多大，多高，多厲害，都不要緊，因為『神』自有辦法。我們只要問自己是否願意其餘的『神』自然會預備，促成。

7) 我們當記得，『神』是那一位叫死人復活，使無變為有的『神』，『神』就定規有法子來滿足這項要求的。

8) 而且『神』絕不會命令一個三歲的小孩來挑一百斤的擔子。

9) 所以『神』既然對我們有這樣一個命令，有這樣一個要求，『神』定規能幫助我們答應這一個要求的。

『神』是絕對的』

10) 『神』今天對我們的要求是絕對的要求，『神』今天對我們的呼召是絕對的呼召，記得我們一定要答應這一個要求，不要怕。因為『神』會預備環境，並在在各樣事情上，來替我們預備。

【不撇下一切就不配跟從主】

『第一：造一座樓的比方』

【路加福音 14:28 你們那一個要蓋一座樓、不先坐下算計花費、能蓋成不能呢。】

【路加福音 14:29 恐怕安了地基、不能成功、看見的人都笑話他、】

【路加福音 14:30 說、這個人開了工、卻不能完工。】

1) 『主耶穌』在【**路加福音 14 章**】說了兩個比方。

2) 第一個比方是造一座樓。

3) 因為要造一座那麼大的樓，造的人就得有一個計劃，如果預先沒有計劃好，等造一半，或安了地基不成功，人就要笑話。

【思想】

4) 同樣，我們如果要跟從『主耶穌』，我們就要知道，『主耶穌』所走的路不是人人都能走的，所以我們在沒有走之先就要計算，到底要出多少代價。

『第二：一個王出去和別的王打仗的比方』

【路加福音 14:31 或是一個王、出去和別的王打仗、豈不先坐下酌量、能用一萬兵、去敵那領二萬兵來攻打他的麼。】

【路加福音 14:32 若是不能、就趁敵人還遠的時候、派使者去求和息的條款。】

1) 第二個比方是一個王出去和別的王打仗

2) 當對方能出二萬兵，你只能出一萬兵，你就要先坐下酌量，若是敵不住，倒不如趁早去講和，不打了。

3) 今天『撒但』在我們的前面，我們要往前跟從『主耶穌』時，前面必然有爭戰。

【思想】

4) 當世界會要吸引我們，肉體要拖拉我們，『撒但』要引誘攻擊我們時，我們預備不預備出所有的代價來對付這些仇敵呢？

- 5) 『主耶穌』說，如果我們要去打，我們就要放下一切往前去。
- 6) 我們要跟從『主』、走『主』的路，我們的力量就是出了百分之九十九，留下一分，都是不行的。
- 7) 所以『主耶穌』才會說，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來跟從我，就不配作我的門徒。

『什麼叫作配？』

- 1) 什麼叫作配？配就是說，兩個東西是相稱的。
- 2) 我的左手和右手能配得起來，因為兩個相像。
- 3) 狗和貓不能配起來，因為不相像。
- 4) 今天我們跟從『主耶穌』，要怎樣才能配？
- 5) 我們的『主耶穌』是撇下一切的，是不以與『神』同等為強奪的，『主耶穌』的榮耀和榮耀的『神』是同等的，『主耶穌』在創世之前的榮耀是我們無法說的。

【思想】

- 6) 但是『祂』撇下了最高的榮耀，降卑到了地上最低的地方，末了又死在十字架上，受盡了羞辱。『祂』向著『神』的心是絕對的，沒有為著自己留下一絲一毫。
- 7) 同樣的，今天我們要和『主耶穌』相配，我們才能跟從『主耶穌』走『主耶穌』的路。我們如果不撇下一切 如同『主耶穌』當時一樣，我們就配不上。

『『神』能叫我們撇下一切所有的』

- 1) 那到底什麼叫作撇下一切所有的？ 1 是不是把所有的家產都放棄， 2 作生意的不要作生意， 3 作醫生的不要作醫生， 4 作護士的不要作護士，什麼都丟掉，什麼都不要， 5 像一個出家的人一樣？

【思想】

- 2) 不是的。『神』今天是要我們先有一個心，肯向著『祂』，肯把自己給『祂』，然後才会有別的。
- 3) 如果我們的心真是向著『祂』，就會像『保羅』一樣，撇下萬事如同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。
- 4) 當我們在『神』面前事先和『神』辦過這個交涉， 1 說除『神』之外沒有所要， 2 所以當試煉來的時候， 3 當『主耶穌』要我們把父母、弟兄、姊妹、妻子撇下的時候， 4 我們就不會像『羅得的妻子』那樣留戀不捨。
- 5) 這絕不是憑著一時的熱心，而是在真實『神』面前經過真實的對付過的。

【思想】

- 6) 不過，許多時候我們在『神』面前追求，在『神』面前要，我們的確是覺得向著『神』是那樣絕對了，我們在禱告裡也對『神』說肯撇下一切了，但是等到真的事情臨到的時候，我們卻發現我們放不下我們所愛的人，放不下我們所親近的人，放不下我們所喜歡的人。

- 7) 不用害怕 不用沮喪，當我們真是肯放下的時候，我們就能夠經歷到，我們之所以能夠這樣作，不是在於我們自己，而是在於『神』能答應這事情的要求，我們之所以能夠這樣作，不再是我，而是『神』在作。
- 8) 是聖靈藉著我們在作，叫我們起來作的。
- 9) 要真的能撇下。想是容易，講也容易，禱告也容易，等到事情臨到時才顯出真實的光景。
- 10) 不過我們的『神』會預備，『神』會預備我們復活的力量，叫我們能的。我們所以能是因著那一個復活的能力，不是我們自己的力量，來答應這一個要求的。
- 11) 我們會像那一個被強盜打傷的人一樣，是沒有力量走路的，但感謝『主』！是『祂』預備了牲口，預備了力量，把我帶到客店裡去。【路加福音 10:30, 33 35】。
 【路加福音 10:30 耶穌回答說、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耶利哥去、落在強盜手中、他們剝去他的衣裳、把他打個半死、就丟下他走了。】
 【路加福音 10:31 偶然有一個祭司、從這條路下來、看見他就從那邊過去了。】
 【路加福音 10:32 又有一個利未人、來到這地方、看見他、也照樣從那邊過去了。】
 【路加福音 10:33 惟有一個撒瑪利亞人、行路來到那裏、看見他就動了慈心、】
 【路加福音 10:34 上前用油和酒倒在他的傷處、包裹好了、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、帶到店裏去照應他。】
 【路加福音 10:35 第二天拿出二錢銀子來、交給店主說、你且照應他、此外所費用的、我回來必還你。】
- 12) 真的，能夠走屬靈的路的力量不是來自於我們的，是『神』為我們預備的。

『基督的身體是絕對的』

- 1) 一個人如果在『神』面前不『絕對』，那我們無論如何構不上『神』的心意。
- 2) 作一個基督徒，要走『神』的路，一定要進到『絕對』裡去。
- 3) 但是我們經常碰到的困難是，我們心裡是要的，但我們外面不能，那我們不能作見證說我今天是『絕對』的了。因為這撒謊，因為我們裡面沒有見證。
- 4) 好像有的人信『主耶穌』，人問他到底得救了沒有？他的手舉不起來，因為他裡面沒有見證，他還在那裡疑惑。
- 5) 這件事情的問題點在於，我們不知道基督的身體是『絕對』的。
- 6) 基督的身體，就是指著基督的生命在教會裡面。
- 7) 我們『主』的生命是『絕對』的，這一個『絕對』的生命是在我們裡面的。
- 8) 這裡讓我們看出路來。原本我們都是看見自己，我們那裡能夠答應『神』的要求？
- 9) 但是當我們看到 1 在我們裡面的生命，就是『主』自己，2 而『祂』本來是『絕對』的，3 『祂』本來就能答應『神』的要求的，4 『祂』是本來『絕對』的生命就是要來答應『神』的要求，5 那我們那裡還會有不能呢？
- 10) 人如果知道自己與基督是聯合的，人如果知道自己是住在基督裡的，並且就是住在那一個『絕對』的生命裡的，我們來答應『神』的要求，就不會沒有難處的。

『絕對就在這一分鐘』

- 1) 第二次世界大戰的時候，不知道有多少萬的人，想著為他們的國家犧牲性命。
- 2) 今天我們還沒有死，還活著，還有一顆心能向著『神』，要『神』的旨意。
- 3) 等到『主』再來的那一天，等到我們離開世界的那一天，我們是否還真能夠完全

『絕對』的向著『主』???

- 4) 我們總是會有一個理想，一個目標說。我們盼望下一個月，或者過幾年，能達到那一個目的。
- 5) 但這是錯誤的。我告訴你們說，要向著『主』『絕對』，就是在今天；要向著『主』『絕對』，就是在現在。
- 6) 但是，誰肯不愛自己的父母，妻子，兒女？誰肯不愛自己的性命？誰都不肯。
- 7) 所以說，能答應『神』的要求是，『神』在我裡面的那一個生命能答應的。
- 8) 這事是可以經歷的。不必明天，不必後天；今天就來，就在接下來的一分鐘就來答應。
- 9) 我們裡面是這一種的光景，我們外面也會是這一種的光景。
- 10) 所以，如果哪一刻臨到我們，要叫我們捨去這一切時，『主』自然會在我們裡面能叫我們剛強起來，叫我們答應這個要求的。(不用擔心只要相信)
- 11) 這正如【羅馬書 8:37】『保羅』說，靠著『耶穌基督』，我們是得勝有餘了。
【羅馬書 8:37 然而靠着愛我們的主、在这一切的事上、已經得勝有餘了。】

『神』祇要相對的絕對』

- 1) 在實行上雖然我們說『絕對』，可是這是相對的『絕對』，不是絕對的『絕對』。
- 2) 什麼原因呢？因為我們每個人在『神』面前的亮光不同，所看見的深淺不同，所看見的多少不同。
- 3) 一個今天才得救的基督徒，他裡面的靈向著『神』開起來，1 他知道偷竊的事不能作，2 撒謊的事不能作，3 他就在這些事上有對付。
- 4) 1 他只感覺這麼多，因為『神』祇要求他這麼多。2 他裡面的光看見多少，『神』要求他的也是多少。3 他看見的光只有這麼大，他所跟著行走的也是這麼大。4 他照著這個答應了『神』的要求，『神』說這就是他的『絕對』。
- 5) 但是過了一年，他長大了，本來他抽煙很自在，現在感覺不大對了。
- 6) 三歲的孩子拿二斤，父親會讓他拿，因為他有那一個力量。但是二十歲的人拿二斤，父親不讓他只拿二斤，因為他的力氣大。
- 7) 得著『神』的光大的人，『神』的要求對於他也就更大。這就是【路加福音 12:48】說的：『多給誰，就向誰多取』。
- 8) 『神』對我們的要求不會超過我們所能承受的。我們也不能行超過於我們所能夠的。

【思想】

- 9) 所以，『神』今天不要求我們這樣，『神』祇需要相對的『絕對』，不需要絕對的『絕對』。

『今天『神』的要求更高』

- 1) 在這時代是越過越到末了了，『撒但』的工作是越過越厲害，恐怕是超過我們今天所能想的。

2) 1 有的『撒但』叫他跌倒， 2 有的『撒但』叫他犯罪， 3 有的『撒但』叫他進入世界， 4 有的『撒但』叫他體貼肉體行事， 5 有的『撒但』叫他用肉體的力量向著『神』熱心， 6 有的還有超然的事。

3) 今天基督徒要站住，是比已往更難。

4) 所以，我相信『神』定規要釋放出更厲害的真理在我們中間，叫我們能看見，能更多的答應『神』的要求。

5) 在【舊約】時，有『摩西』拋棄埃及王宮裡一切的榮耀，寧可和『神』的百姓同受苦害。【希伯來書 11:24~26】。

【希伯來書 11:24 摩西因着信、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。】

【希伯來書 11:25 他寧可和 神的百姓同受苦害、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。】

【希伯來書 11:26 他看為基督受的凌辱、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、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。】

【腓立比書 3:8 不但如此、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、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、看作糞土、為要得着基督。】

6) 在【腓立比書 3:8】『保羅』看萬事如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。

【腓立比書 3:8 不但如此、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、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、看作糞土、為要得着基督。】

7) 願『神』恩待我們，讓我們作一個『絕對』向著『祂』的人！

- 俞